(上接B62版)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阜通东大街1号院6号楼2单元21层222507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阜通东大街1号院6号楼2单元21层222507
法定代表人:钟斐斐
联系人:臧晓强
联系电话:010-61840688
传真:010-61840699
客服电话:400-0618-518
公司网址:https://danjuanapp.com
106)北京肯特瑞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东路66号1号楼22层2603-06
办公地址:北京市大兴区亦庄经济开发区科创十一街十八号院京东集团总部A座
法定代表人:江卉
联系人:万容
联系电话:18910325400
传真:010-89188000
客服电话:
个人业务:95118,4000988511
企业业务:4000888816
公司网址:http://fund.jd.com/
(二)注册登记机构
名称: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中心区福中三路诺德金融中心主楼10D
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北太平庄路18号城建大厦A座21层
法定代表人:周兵
电话:(010)82019988
传真:(010)82255988
联系人:龚珉
(三)出具法律意见书的律师事务所和经办律师
名称:上海源泰律师事务所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256号华夏银行大厦14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256号华夏银行大厦14楼
负责人:廖海
电话:(021)51150298
传真:(021)51150398
联系人:刘佳
经办律师:廖海、刘佳
(四)审计基金财产的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1318号星展银行大厦6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湖滨路202号普华永道中心11楼
执行事务合伙人:李丹
电话:(021)23238888
传真:(021)23238800
经办会计师:陈玲、张振波
联系人:张振波

五、基金的名称

本基金名称:长盛电子信息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六、基金的类型

基金类型:混合型

七、基金的投资目标

本基金的投资目标在于把握中国电子信息产业发展带来的投资机遇机会,分享中国电子信息产业相关上市公司的持续投资收益,在严格控制投资风险的基础上,力求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获取超过业绩比较基准的收益。

八、基金的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括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债券、资产支持证券、货币市场工具、权证、股指期货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本基金投资组合比例为:股票投资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0%-95%,其余资产投资于股指期货、权证、债券、货币市场工具、资产支持证券等金融工具,其中投资于电子信息主题的股票和债券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80%;权证投资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不高于3%;本基金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应当保持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5%的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股指期货的投资比例遵循国家相关法律法规。

九、基金的投资策略

本基金充分发挥基金管理人的投资研究优势,运用科学严谨、规范化的资产配置方法,灵活配置电子信息主题的上市公司股票和债券,谋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长。

1、资产配置策略

在大类资产配置中,本基金将主要考虑:(1)宏观经济指标,包括GDP增长率、工业增加值、PPI、CPI、市场利率变化、进出口数据变化等;(2)微观经济指标,包括各行业主要企业的盈利变化情况及盈利预期等;(3)市场指标,包括股票市场与债券市场的涨跌及预期收益率、市场整体估值水平及与国外市场的比较、市场资金的供求关系及其变化等;(4)政策因素,包括财政政策、货币政策、产业政策及其它与证券市场密切相关的各种政策。

本基金根据上述研究,分析市场风险相对变化趋势,及时确定基金资产在股票、债券以及货币市场工具等类别资产间的分配比例,有效管理市场风险,提高基金收益率。

2、电子信息主题相关行业和公司的界定

结合目前国内电子信息产业及信息技术进步的未来发展趋势,本基金管理人界定的电子信息主题相关行业和公司包括如下三类:

1)电子信息相关行业和公司,包括电子计算机整机制造、计算机网络设备制造、电子计算机外部设备制造、电子计算机应用产品制造、家用视听设备、电子测量仪器(电子测量仪器制造、医疗电子仪器及设备制造、汽车用电子仪器制造和应用电子仪器制造等)、电子工业专用设备、电子元件、电子器件、电子信息机电产品、电子信息产品专用材料以及雷达等;

2)通信设备和软件相关行业和公司,包括通信传输设备制造、通信交换设备制造、通信终端设备制造、移动通信设备制造、软件产品、系统集成制造和软件信息服务等;

3)传媒相关行业和公司,包括平面媒体、广播电视、电影动画、互联网和整合营销等。

此外,本基金管理人界定的电子信息主题公司,包括如下三类:

一是公司主营业务从事与上述电子信息主题相关的业务;

二是当前公司非主营业务提供的产品或服务隶属上述主题,且未来这些产品或服务可能成为其主要收入或利润来源的公司;

三是直接或间接受益于信息技术进步所带来较高回报的公司,此类公司隶属行业包括但不限于金融、商业零售、旅游、食品饮料、家用电器、医疗卫生、高端装备和环保等,以及由于信息技术进步给消费者带来新的消费体验的相关行业和上市公司,例如虚拟网络消费和3G通信消费等。

若未来由于技术进步或政策变化导致本基金电子信息主题相关行业和公司相关业务的覆盖范围发生变动,基金管理人有权适时对上述定义进行补充和修订。

3、股票投资策略

本基金的股票投资策略,分为股票池初步构建、细分领域配置和个股精选三个方面。

(1)电子信息主题股票池的初步构建

选择全部符合电子信息主题相关行业和公司界定标准的上市公司股票,作为电子信息主题股票池。

(2)电子信息主题细分领域的配置

在初步构建电子信息主题股票池之后,本基金通过深入分析判断各细分领域的景气状况、产业政策变化、生命周期,结合可投资的规模和相对估值水平,适时调整各子领域的配置比例。

A. 景气状况:判断各子领域的景气特征,选取景气度较高、发展前景良好,政策性推动敏感性较高的细分领域重点配置,适度配置技术、生产模式或商业模式等处于培育期,虽尚不成熟,但未来前景广阔的细分领域;

B. 产业政策变化:分析与各个细分领域相关的扶持或压制政策,判断政策对行业前景的影响;

C. 生命周期:判断各细分领域所处的生命周期阶段,重点配置生命周期处于成熟前期的领域;

D. 相对估值水平:动态分析各细分领域的相对估值水平,提高被市场低估的子领域配置比例,降低被市场高估的子行业配置比例。

(3)个股精选

在电子信息主题细分领域配置完成后,本基金通过上市公司基本状况分析、股票估值分析进行个股精选。

1)公司基本状况分析

A. 经营状况分析

通过分析上市公司的公司治理、经营模式、产品研发、营销策略、成本控制等多方面的运营管理能力,判断上市公司的核心价值与成长能力,选择经营状况良好,并符合产业升级、科技进步、制度创新及体制改革趋势的个股,构建投资股票库。

B. 财务状况分析

本基金将重点关注上市公司的盈利能力、成长和股本扩张能力、持续经营力、杠杆水平以及现金流管理水平,选择优良财务状况的上市公司股票。

2)股票估值分析

通过对内在价值、相对价值、收购价值等方面的研究,考察市盈增长比率(PEG)、市盈率(P/E)、市净率(P/B)、企业价值/息税前利润(EV/EBIT)、自由现金流贴现(DCF)等一系列估值指标,给出股票综合评级,从中选择估值水平相对合理的公司。

本基金将结合公司状况以及股票估值分析的基本结论,选择具有较强竞争优势且估值具有吸引力的股票,组建并动态调整股票库。

4、债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的债券投资采取稳健的投资管理方式,获得与风险相匹配的投资收益,以实现在一定程度上规避股票市场的系统性风险和保证基金资产的流动性。

本基金通过分析未来市场利率趋势及市场信用环境变化方向、综合考虑不同券种收益率水平、信用风险、流动性等因素,构造电子信息主题债券投资组合。在实际的投资运作中,本基金将运用久期控制策略、收益率曲线策略、类别选择策略、个券选择策略等多种策略,获取债券市场的长期稳定收益。

5、权证投资策略

本基金的权证投资是以权证的市场价值分析为基础,配以权证定价模型寻求其合理估值水平,以主动式的科学投资管理为手段,充分考虑权证资产的收益性、流动性及风险性特征,通过资产配置、品种与类属选择,追求基金资产稳定的当期收益。

6、股指期货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以投资组合的避险保值和有效管理为目标,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本着谨慎原则,适当参与股指期货的投资。利用股指期货流动性好,交易成本低等特点,在市场向下带动净值走低时,通过股指期货快速降低投资组合的仓位,从而调整投资组合的风险暴露,避免市场的系统性风险,改善组合的风险收益特性;并在市场快速向上基金难以及时提高仓位时,通过股指期货快速提高投资组合的仓位,从而提高基金资产收益。

十、基金的业绩比较标准

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50%*中证TMT产业主题指数收益率 + 50%*中证综合债指数收益率

中证TMT产业主题指数,是中证指数公司为反映沪深A股中TMT产业主题公司股票的表现,从信息技术、电信业务以及消费电子产品、媒体等与TMT产业相关的公司股票中挑选规模和流动性较好的100只公司股票组成样本股,采用等权重方式计算、编制的产业主题指数。

中证综合债券指数,是综合反映银行间和交易所市场国债、金融债、企业债、央票及短融整体走势的跨市场债券指数,其选样是在中证全债指数样本的基础上,增加了央行票据、短期融资券以及一年期以下的国债、金融债和企业债,以更全面地反映我国债券市场的整体价格变动趋势,为债券投资者提供更切合的市场基准。基于本基金的投资范围和投资比例,选用上述业绩比较基准能够真实、客观地反映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如果今后法律法规发生变化,或者有更权威的、更能为市场普遍接受的业绩比较基准推出,或者是市场上出现更加适合用于本基金的业绩基准的股票指数时,本基金经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可以在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后变更业绩比较基准并及时公告。如果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所参照的指数在未来不再发布时,基金管理人可以依据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合法权益的原则,经基金托管人同意并按监管部门要求履行适当程序后,选取相似的或可替代的指数作为业绩比较基准的参照指数。

十一、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具有较高风险、较高预期收益的特征,其风险和预期收益低于股票型基金、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

十二、基金的投资组合报告

本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基金的托管人——中国银行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投资组合报告所载数据取自长盛电子信息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2017第2季度报告,报告截止日:2017年6月30日。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1.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1,431,502,898.39	92.18
	其中:股票	1,431,502,898.39	92.18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20,643,434.93	7.77
8	其他资产	815,285.28	0.05
9	合计	1,552,961,618.60	100.00

2.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2.1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702,173,882.24	45.50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50,676,527.42	3.28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621,171,825.56	40.25
J	金融业	187,943.49	0.01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1,117.60	0.00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30,572,828.00	1.98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26,718,774.08	1.73
S	综合	-	-
	合计	1,431,502,898.39	92.76

2.2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沪港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沪港通投资股票。

3.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487	亨通光电	3,880,900	108,859,245.00	7.05
2	300383	光环新网	7,769,080	105,348,724.80	6.83
3	000063	中兴通讯	3,881,678	92,151,035.72	5.97
4	002049	紫光国芯	2,309,284	72,765,538.84	4.72
5	600845	宝信软件	3,901,382	65,738,286.70	4.26
6	300017	网宿科技	5,433,699	65,584,746.93	4.25
7	000938	紫光股份	988,044	60,389,249.28	3.91
8	002354	天神娱乐	1,959,417	42,127,465.50	2.73
9	000997	新大陆	1,753,900	39,795,991.00	2.58
10	603888	新华网	1,228,155	39,779,940.45	2.58

4.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6.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8.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9.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1)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股指期货投资。

(2)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投资股指期货。

10.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1)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投资国债期货。

(2)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国债期货投资。

(3)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投资国债期货。

11.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网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2017年6月23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关于对网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沪证监法【2017】52号),该函具体内容如下:

经查,上海监管局发现网宿科技存在未及时披露购买理财产品事项。2016年1月1日至2月3日,网宿科技以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累计达2.5亿元,占最近一期(2014年)经审计净资产的15.28%,网宿科技未在购买理财产品金额累计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时及时披露该等事项,仅在2016年4月27日披露的一季报中对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额度、收益情况进行了披露。

本基金做出如下说明:

网宿科技是CDN行业龙头公司,公司基本面良好,行业规模成长较快。网宿科技在接到证监会的警示函后,与7月5日披露了《关于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保荐机构7月13日也做出了核查意见。基于对公司的相关研究,本基金判断,此次购买理财产品,是为了提高资金利用效率,披露不及时的问题已经得到整改,对公司经营没有不良影响。今后,我们将继续加强与该公司的沟通,密切关注其制度建设与执行等公司基础性建设问题的合规性以及企业的经营状况。

除上述事项外,本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无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记录,无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

(2)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均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内的股票。

(3)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263,411.05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118,981.61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23,010.78
5	应收申购款	409,881.84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815,285.28

(4)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可转换债券。

(5)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流通受限部分的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流通受限情况说明
1	002049	紫光国芯	72,765,538.84	4.72	重大事项停牌

(6)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十三、基金的业绩

本基金成立以来业绩如下:

项目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	超额收益率
2013年5月10日(原长盛上证市值百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3年12月31日	-6.80%	-9.23%	2.43%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	6.33%	2.71%	3.62%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	155.40%	41.72%	113.68%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29.08%	-12.35%	-16.73%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	-0.61%	-1.88%	1.27%
2013年5月10日(原长盛上证市值百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7年6月30日	78.40%	13.63%	64.77%

注:根据《长盛电子信息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业绩比较基准自2014年7月3日起,由"上证市值百强指数收益率×95%+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5%"变更为"50%×中证TMT产业主题指数收益率+50%×中证综合债指数收益率";基金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在变更前后期间分别根据相应的指标计算。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十四、基金费用与税收

(一)基金费用的种类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3、因基金的证券、期货交易或结算而产生的费用;
4、基金合同生效以后的信息披露费用;
5、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
6、基金合同生效以后的会计师费、律师费、诉讼费和仲裁费用;
7、基金资产的资金汇划费用;
8、基金的开户费用、账户维护费用;
9、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可以列入的其他费用。

(二)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在通常情况下,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1.5%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年管理费率÷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经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核对一致后,由基金托管人于次月首日起3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

2、基金托管人的基金托管费

在通常情况下,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25%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年托管费率÷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经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核对一致后,由基金托管人于次月首日起3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托管人。

3、本章第(一)款第3至第9项费用由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根据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的规定,列入当期基金费用。

(三)不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本章第(一)款约定以外的其他费用,以及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义务导致的费用支出或基金财产的损失等不列入基金费用。

(四)基金管理费和基金托管费的调整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可协商酌情调低基金管理费和基金托管费,无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五)税收

本基金运作过程中涉及的各纳税主体,依照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纳税义务。

十五、对招募说明书更新部分的说明

本招募说明书依据《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进行了更新,主要更新内容如下:

(一)在"重要提示"中更新了有关招募说明书更新截止日期的描述。
(二)更新了"三、基金管理人"中的相关内容。
(三)更新了"四、基金托管人"中的相关内容。
(四)更新了"五、相关服务机构"中的相关内容。
(五)更新了"八、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中的相关内容。
(六)更新了"十、基金的投资"中"(十一)基金投资组合报告"的相关内容。
(七)更新了"十一、基金的业绩"中的相关内容。
(八)更新了"二十三、其他应披露事项"中的相关内容。

十六、签署日期

本招募说明书(更新)于2017年8月4日签署。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7年8月18日

湖南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0722 证券简称:湖南发展 公告编号:2017-035

2017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湖南发展	股票代码	000722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苏千里	李寒波
办公地址	湖南省长沙市天心区芙蓉中路三段142号光大发展大厦B座27楼	湖南省长沙市天心区芙蓉中路三段142号光大发展大厦B座27楼
电话	0731-88789296	0731-88789296
电子信箱	sql@hnfzgf.com	lhb@hnfzgf.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48,839,209.04	164,711,244.25	-9.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7,929,974.77	96,690,959.79	-29.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67,991,103.97	96,595,103.09	-29.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7,562,223.18	97,161,166.02	-30.4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5	0.21	-28.5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5	0.21	-28.5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47%	3.68%	-1.21%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3,106,809,723.34	3,056,416,065.62	1.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763,016,533.62	2,718,294,472.95	1.65%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2,15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湖南发展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3.54%	202,086,693		质押	98,000,000
湖南湘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7.97%	36,982,509			
衡阳市供销合作总社	国有法人	1.73%	8,050,459			
曾贵丰	境内自然人	1.60%	7,419,164			
金信期货有限公司-湖南湘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	1.25%	5,790,947			
衡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国家	1.15%	5,358,892		质押	2,200,000
林炳文	境内自然人	1.12%	5,189,600			
中国工商银行-华安中小盘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82%	3,800,000			
林桂花	境内自然人	0.70%	3,257,968			
李亚明	境内自然人	0.62%	2,878,578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湖南湘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与金信期货有限公司-湖南湘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其余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曾贵丰通过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7,419,164股; 林炳文通过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5,189,600股; 林桂华通过江海证券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3,257,968股。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2017年,公司按照"巩固、提高、做强、做大"的方针,继续巩固水电业务基础,纵深发展康复医疗及医养融合的机构、社区居家养老业务,呈良好发展势头。

报告期内,公司水电板块经受住防洪度汛考验,继续保持安全高效生产。6月底至7月初,湖南普降暴雨,湘江水位达到历史高位,公司积极应对,制订防洪度汛应急预案,及时收集水情信息数据,通过提前腾库、拦尾调度、设备维护消缺等措施,顺利完成防洪度汛工作,并取得了良好的发电效益。上半年,株洲航电完成上网电量46091.79万千瓦时,鸟儿巢公司完成上网电量3828.94万千瓦时,蟀电公司完成上网电量14155.55万千瓦时。报告期内,公司扩机增容工作有序推进。增容事项已获湖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批准,株洲航电枢纽机组总装机容量拟由140兆瓦增加到150兆瓦。扩机方面,已聘请湖南水电设计院进行方案论证和预可行性研究。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规范康复医疗连锁经营管理体系。湘雅博爱康复医院通过了国际康复质量委员会CARF三年期认证,成为全国第三家、中部地区唯一通过CARF最高级别认证的康复专科医院。2016年新开业的常德博爱康复医院、湘西博爱康复医院、衡阳博爱康复医院在加强业务拓展的同时,不断提升规范化管理水平。武汉侨亚博爱康复医院继续推进装修工作,预计今年下半年可对外试运营。当前,公司控股、参股医院达5家,运营床位数为900张,在建床位数约为300张。

报告期内,公司在春华健康产业园项目总体规划的基础上,深入研究机构养老市场和产品定位,进一步细化产品设计。报告期内,公司立足长沙,面向全省,全面铺开社区居家养老业务。截至上半年,累计开办23个社区服务网点,并正在探索设立社区嵌入式小微机构。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4,883.92万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793.00万元,主要受全省水电电价下调以及公司医疗、养老业务尚处于培育期等因素影响,公司营业收入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分别减少9.64%、29.75%。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根据财政部修订公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财会[2017]15号),本公司对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2017年1月1日至该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该准则进行调整	2017年8月17日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和金额 ①2017年1-6月营业外收入项目减少50,000.00元 ②2017年1-6月其他收益项目增加50,000.00元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合并范围增加:

公司名称	股权取得方式	股权取得时点	出资额	出资比例
湖南发展集团水电产业管理有限公司	新设	2017年02月21日	3000万元	100%

证券代码:000722 证券简称:湖南发展 公告编号:2017-032

湖南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湖南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于2017年8月7日以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

2、本次董事会会议于2017年8月17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3、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人数为5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人数5人。

4、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议案表决结果为: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此议案获得通过。

2、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2017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2017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公司2017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此议案获得通过。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湖南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8月17日

证券代码:000722 证券简称:湖南发展 公告编号:2017-033

湖南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湖南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于2017年8月7日以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

2、本次监事会会议于2017年8月17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3、本次监事会会议应出席监事人数为5人,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人数5人。

4、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财会〔2017〕15号)的要求,对公司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其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此议案获得通过。

2、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2017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2017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此议案获得通过。

特此公告

湖南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7年8月17日

证券代码:000722 证券简称:湖南发展 公告编号:2017-034

湖南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湖南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财政部颁布的财会【2017】15号《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通知》进行会计政策变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仅对财务报表项目列示产生影响,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无重大影响。

一、公司会计政策变更情况概述

1、变更原因:财政部于2017年5月10日发布了《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通知》(财会〔2017〕15号),对《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进行了修订,自2017年6月12日起施行。由于上述会计准则的颁布,公司需对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并按以上文件规定的起始日执行上述会计准则。

2、变更日期:《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自2017年6月12日起施行。

3、变更前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2006年2月15日财政部印发的《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等38项具体准则的通知》(财会〔2006〕3号)中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

4、变更后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本次变更后,公司将按照财政部于2017年5月10日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中的规定执行。

5、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履行的审议程序:公司于2017年8月17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根据有关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股东大会审议。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1、根据《关于印发修订〈笠祷嵛谱荚虻? 6号—政府补助@>耐囝 罰ú苹?〔2017〕15号)的要求,公司将修改财务报表列报,与日常活动有关且与收益有关的政府补助,从利润表"营业外收入"项目调整为利润表"其他收益"项目列报。故公司调减利润表"营业外收入"项目2017年半年度发生额50,000.00元,调增利润表"其他收益"项目2017年半年度发生额50,000.00元,该变更对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

2、除上述事项外,其他由于新准则的实施而进行的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财务报表项目及金额产生影响,也无需进行追溯调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涉及公司业务的范围,不会对公司以前年度及2017年半年度财务报告的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净资产、净利润产生重大影响。

三、董事会对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合理性说明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财会〔2017〕15号)的通知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独立董事意见

经核查,公司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财会〔2017〕15号